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IZ GROUP LIMITED

聲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聲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與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未能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故此開元信德已辭任本集團核數師(「**核數師**」)一職，自2024年12月6日起生效。開元信德已於其辭任函中確認，除上述者外，概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核數師須確認是否有任何有關其辭任之情況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因此，開元信德並無出具相關確認書。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開元信德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尚未解決事宜，且概無其他與開元信德辭任有關之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開元信德尚未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計工作。因此，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審計工作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開元信德於其在任期間為本集團提供之專業及高質素服務。

委任核數師

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董事會已決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為核數師，自2024年12月6日起生效，以填補開元信德辭任後產生的臨時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根據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第155條，董事會有權填補核數師的任何臨時空缺，以及釐定就此委任核數師之酬金。因此，本公司將無需就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評核委任大華馬施雲之過程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大華馬施雲之審計方案；(ii)大華馬施雲之行業知識及技術資質；(iii)其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及時間；以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佈之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鑒於上述因素，審核委員會已評核並認為大華馬施雲身份獨立，適合且具備能力（在人力、專長、時間及其他資源方面）出任核數師一職。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並能提升本公司年度審計工作之成本效益，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措施，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大華馬施雲獲委任為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聲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顯碩

香港，2024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嘉善女士、黃永傑先生及楊慕嫦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發佈日期起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站www.noiz-group.com內刊登。